

证券代码：835297

证券简称：东杨新材

主办券商：南京证券

## 无锡市东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#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相关规定。

#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#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9 月 28 日上午 10 时 00 分。

##### 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5297	东杨新材	2023年9月25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#### （七）会议地点

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鹅湖镇会通路 99 号三楼会议室。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（一）审议《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（未经审计），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40,886,335.38 元。

公司拟以现有的总股本 31,150,000 股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.50 元（含税）人民币现金，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4,672,500.00 元。

公司完成本次权益分派后，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136,213,835.38 元。

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的派发事项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；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，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3年9月27日09时00分—17时00分

(三) 登记地点：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鹅湖镇会通路99号公司三楼会议室

**四、其他**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

联系地址：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鹅湖镇会通路99号公司三楼大会议室

联系人：沈凤良

联系电话：0510-88586041-6111

联系传真：0510-88586040

电子邮箱：[sfl@wx-toyon.cn](mailto:sfl@wx-toyon.cn)

(二) 会议费用：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**五、备查文件目录**

- 1、《无锡市东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无锡市东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无锡市东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8月29日